

联合国 大会



Distr.
GENERAL
A/36/828
15 December 1981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

第三十六届会议
议程项目 69(p)和 100

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：
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

1982—1983 两年期方案概算

第二委员会建议的决议草案二

(A/36/694/Add. 12, 第 16 段)

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

第五委员会的报告

报告员：马里奥·马托雷尔先生（秘鲁）

1. 第五委员会在其 1981 年 12 月 14 日第 73 次会议上，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的规定，审议了秘书长关于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 (A/36/694/Add. 12) 第 16 段内建议的决议草案二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的说明 (A/C.5/36/95)。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口头提出了咨询委员会的建议。

2. 委员会审议这个项目期间的发言和意见，载于有关简要记录（参看 A/C.5/36/SR.73）。

第五委员会的决定

3. 第五委员会以 87 票对 8 票、5 票弃权，决定通知大会：如果大会通过第

二委员会在其报告(A/36/694/Add. 12)第16段内建议的决议草案二,则需在1982—1983两年期方案概算第5A款(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办公室)、第11款(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)、第13款(非洲经济委员会)、第14款(西亚经济委员会)和第15款(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)下分别增列经费\$202,000、\$170,900、\$264,900、\$82,200和\$670,100。第31款(工作人员薪金税)下另需开列经费\$255,400,这笔款项将由收入第1款(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)下同等数额的增加所抵销。
